黔江区杉岭乡人民政府

关于2022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情况的报告

为全面依法履行职责，切实做好行政执法各项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情况

1.明确执法责任。建立行政执法权责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并及时向社会公布，确保权责事项的实用性、时效性和准确性的相关情况。共有行政权力135项，包含接受区消防支队、区交巡警二大队、区市场监管局、区应急管理局等单位委托执法权力7项。全年共开展执法检查556次，下达行政处罚决定54个。

2.严格责任追究。执行《重庆市行政执法责任制条例》，加大对违法或者不当行政执法行为的自查自纠力度，全年未发现违法违纪行为。

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情况

（一）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

1.强化事前公开。利用杉岭乡人民政府官网全面公开本单位执法人员、行政权责事项清单、“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信息；同时按照自身权限，科室分工的不同，编制服务指南、执法流程图，放于办事大厅中，提高人民群众办事的便携性，让人民群众少走冤枉路。

2.规范事中公示，贯彻执行亮证执法制度，主动向当事人出示执法证件，同时在执法过程中保障行政相对人的知情权，主动出具执法文书，告知当事人执法事由、依据、权利义务等内容，让当事人心服口服；在政务服务窗口，公示岗位职责、人员信息、申请材料示范文本、咨询服务等信息，以便当事人更高效的办事。

3.加强事后公开。及时在杉岭乡人民政府官网公开行政许可、处罚、检查等执法决定或结果，全年共上网公示行政许可决定74件，行政处罚决定54件，“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结果556条（次）。

（二）全面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

1.完善文字记录。严格按照执法文书填写相关要求，结合我乡实际，完善执法文书格式，确保执法文书记录合法规范。

2.规范音像记录。对于现场执法、调查取证、送达等易引发争议的执法过程，利用录音录像进行全面有效的记录；同时严格音像记录管理，对相关音像记录刻盘并注明其案件编号、采集时间、地点、证明对象等信息，并加以规范保存。我单位共有行政执法记录仪2台，全年对1件案件开展影音记录，形成音像记录1份。

3.严格记录归档。严格按照执法案卷管理要求，健全工作制度，规范执法台账和法律文书的制作、使用和管理。

（三）全面推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1.明确审核机构和人员。加强法制审核队伍的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将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具有法律专业背景的人员或者具有两年以上法制审核经验的人员调整充实到法制审核岗位，使法制审核人员的配置与工作任务相适应。

2.明确审核范围。作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前，必须经过法制审核；未经法制审核或者法制审核未通过的，不得作出决定。

3.明确审核内容。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的主要内容：（1）执法主体是否合法；（2）执法人员是否具有执法资格；（3）执法程序是否合法；（4）案件事实是否清楚，证据是否合法充分；（5）适用法律、法规、规章是否准确，裁量基准运用是否适当；（6）执法是否超越法定权限；（7）执法文书是否完备、规范；（8）违法行为是否涉嫌犯罪需要移送公安司法机关；（9）其他需要审核的内容。

三、规范执法行为，加强队伍建设的情况

1.开展案卷评查工作的情况。乡级与濯水律师事务所签订了法律顾问合同，每年年底前组织乡级各执法科室部门、司法所、法律顾问等联合进行执法案卷评查，对存在争议的执法案卷进行集中讨论，确保资料合法规范。

2.组织开展执法培训的情况。2022年全乡共开展了2次行政执法培训，培训涵盖了乡村干部在内的94人次：一是建立健全领导干部、一般干部学法制度，对《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等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实现了常规性学习，使全体执法干部在工作中能够掌握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二是组织人员参加全市行政执法人员岗位培训和考核，着力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整体素质，2022年新办证2人。三是认真做好行政执法保障工作，根据工作实际，及时调整充实执法人员力量，并同时做好新进人员的理论培训。

四、其他在行政执法工作中的具有特色的、创新性的举措或做法

一是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根据“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行政审批清单，明确行政权力、责任事项，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进行统筹安排，各尽其责、各尽其职，形成了齐抓共管、依法治乡的局面，进一步规范了执法行为。建立了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证上岗制度、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执法监督制度。

二是大力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增强居民法治意识。我乡大力开展普法宣传，坚持全方位、多形式的宣传，营造良好的宣传教育氛围。一是以集中宣传和分散宣传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宣传活动。在“3月法治宣传月”、“八五”普法、“12.4宪法宣传日”等节点，利用赶集日开展集中宣传，向广大群众散发宣传手册等各类宣传资料10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300余人次；平时则在集镇、路口等醒目区域悬挂宣传横幅，张贴宣传标语，并将之纳入常态化工作中。二是开辟宣传专栏。以宣传栏、黑板报、展板、广播、LED显示屏等为宣传平台，多种形式向广大群众宣传和普及法律知识，全乡法治意识得到明显提升。三是组织各类互动宣传。实行乡、村干部轮流坐班制，为群众反映问题、献计献策搭建平台；在乡机关设立投诉电话和投诉信箱，以办理群众投诉，倾听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为依法行政提供了良好的群众基础。

1. 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工作打算

存在的不足：一是部分领导干部和行政执法人员的法律专业知识水平不一，行政执法工作整体推进还不够平衡；二是法治建设机制还不够完善，在制度建设、人员配备上还有待加强；三是行政执法档案材料不够齐全，资料台帐有待完善。

下一步工作打算：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机制建设。按照“主要领导抓总、分管领导抓块、职能部门包项、领导小组协调”的原则，调整充实法治工作领导小组，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二是加强学习宣传，提高法治意识，进一步健全和落实专题法治讲座制度和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定期或不定期法治专题讲座，提高学习教育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加大对行政执法干部的培养、教育、使用和交流力度，充分调动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三是加强监督，大力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严格过错责任追究。

附件：1．2022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数据统计表（表1—表7）

黔江区杉岭乡人民政府

2023年2月20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 |  |  |  |  |  |  |  |  |  |
| 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行政许可实施数量（件） | 撤销行政许可数量（件） | 法制审核数量（件） | 备注 |
| 申请数量 | 受理数量 | 许可数量 | 不予许可数量 | 审核数量 | 纠错数量 |
| 1 | 黔江区杉岭乡人民政府 | 74 | 74 | 74 | 0 | 0 | 0 | 0 |  |
| 合 计 | 74 | 74 | 74 | 0 | 0 | 0 | 0 |  |

|  |
| --- |
| 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行政处罚实施数量（件） | 罚没金额（万元） | 法制审核数量（件） | “两法衔接”情况 |
| 合计 | 其中 |
| 总数 | 简易程序数量 | 一般程序数量 | 结案数量 | 警告、通报批评 | 罚款 |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暂扣许可证件、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许可证件 | 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 | 限制从业 | 行政拘留 | 其他行政处罚 | 审核数量 | 纠错数量 | 涉嫌犯罪移送案件数量（件） | 司法机关受理案件数量（件） |
| 1 | 黔江区杉岭乡人民政府 | 54 | 54 | 0 | 0 | 40 | 14 | 0 | 0 | 0 | 0 | 0 | 0 | 0.1 | 0 | 0 | 0 | 0 |
| 合 计 | 54 | 54 | 0 | 0 | 40 | 14 | 0 | 0 | 0 | 0 | 0 | 0 | 0.1 | 0 | 0 | 0 | 0 |
| 注意：实施委托执法的数据由受托单位统计并填写。 |

|  |
| --- |
| 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情况统计表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件） | 合计 | 法制审核数量（件） |
| 查封场所、设施或者财物 | 扣押财物 | 冻结存款、汇款 | 其他行政强制措施 | 审核数量 | 纠错数量 |
|
| 1 | 黔江区杉岭乡人民政府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合 计 | 0 | 0 | 0 | 0 | 0 | 0 | 0 |

|  |
| --- |
| 行政强制执行情况统计表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件） | 合计 | 行政机关强制执行法制审核数量（件） |
| 行政机关强制执行 | 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
| 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 | 划拨存款、汇款 | 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扣押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 | 排除妨碍、恢复原状 | 代履行 | 其他强制执行方式 | 审核数量 | 纠错数量 |
|
| 1 | 黔江区杉岭乡人民政府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合 计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  |
| --- |
| 行政征收实施情况统计表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行政征收实施数量（件） | 法制审核数量（件） | 备注 |
| 审核数量 | 纠错数量 |
| 1 | 黔江区杉岭乡人民政府 | 0 | 0 | 0 |  |
| 合 计 | 0 | 0 | 0 |  |

|  |
| --- |
| 行政征用实施情况统计表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行政征用实施数量（件） | 法制审核数量（件） | 备注 |
| 审核数量 | 纠错数量 |
| 1 | 黔江区杉岭乡人民政府 | 0 | 0 | 0 |  |
| 合 计 | 0 | 0 | 0 |  |

|  |
| --- |
| 行政检查实施情况统计表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行政检查实施数量（次） | 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数量（件） | 备注 |
| 1 | 黔江区杉岭乡人民政府 | 556 | 54 |  |
| 合 计 | 556 | 54 |  |